

卫生协管培训方案 市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计划(汇总5篇)

为有力保证事情或工作开展的水平质量，预先制定方案是必不可少的，方案是有很强可操作性的书面计划。那么方案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卫生协管培训方案篇一

为进一步规范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管理，落实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规范，指导村级卫生室开展协管工作，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xx版)》，结合我区卫生监督协管服务管理办法及我辖区实际，特制定20xx年度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计划：

一、及时掌握我辖区食品卫生、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公共场所、医疗卫生的基本情况，建立本底资料管理档案。努力做到基础档案建立率、日常监督覆盖率、监督情况和群众举报记录报告率100%。

二、协助区卫生监督机构开展我辖区医疗卫生和公共卫生领域日常监督检查，按要求制作现场检查笔录或填写日常监督记录。

三、按照区卫生监督机构的要求认真对我辖区管理相对人进行卫生法律法规和基本卫生知识宣传。

四、按照区卫生监督机构的要求对我辖区卫生监督相关信息的收集和报送。按要求收集、报送相关信息，力求做到全面、准确、及时。

五、及时对我辖区群众的举报投诉进行登记、报告，积极协

助区卫生监督机构开展群众举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基本情况调查。

六、协助区卫生监督机构参与我辖区卫生违法案件的初始调查和处理。

七、积极参与区卫生监督机构在我辖区的卫生专项执法检查行动。

八、坚决完成区卫生监督机构交办的其他卫生监督工作。

卫生协管培训方案篇二

(1) 及时掌握所管辖区内协管范围内食源性的传染病、传染病防治一般情况。

(2) 开展卫生法律、法规及卫生知识的宣传工作。

(3) 实施日常性卫生检查。

(4) 各卫生室要积极配合卫生监督协管人员工作。

(5) 对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上报，并积极配合卫生监督所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6) 受理辖区内相关案件的投诉、举报、经调查核实后，及时向县卫生监督所报告，协助卫生监督员开展相关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7) 发现辖区内的非法行医案件，及时向县卫生监督所报告，协助卫生监督员做好非法行医案件的查处工作。

(8) 完成上级卫生监督部门指定或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9) 协助卫生监督机构对辖区内计划生育进行巡查，对辖区内与计划生育相关活动开展巡防，发现相关信息及时报告。

2. 工作任务

(1) 及时掌握本辖区公共场所卫生、食源性疾病、学校卫生、生活应用水卫生、医疗卫生、计划生育的基本情况，建立资料管理档案。努力做到基础档案建立率、日常监督覆盖率、监督情况和群众举报记录报告率达到100%。

(2) 协助县卫生监督机构开展本辖区医疗卫生和公共卫生领域日常监督检查，按要求制作现场检查笔录或填写日常监督记录。

(3) 按照县卫生监督机构的要求认真对辖区管理相对人进行卫生法律法规和基本卫生知识宣传。一年不得少于2次。

(4) 按照县卫生监督机构的要求对本辖区卫生监督相关信息的收集和报送。每月初村卫生室将上一月的《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登记表》及《卫生监督协管巡查登记表》汇总后，上报所在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办公室，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办公室收到汇总后于次月初5个工作日内上报县卫生监督所。按要求收集、报送相关信息，力求做到全面、准确、及时。

(5) 及时对本辖区群众的举报投诉进行登记、报告，积极协助县卫生监督机构开展群众举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基本情况调查。及时处理群众反映和投诉信件，努力解决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切实维护好群众健康安全。

(6) 协助县卫生监督机构参与本辖区卫生违法案件的初始调查和处理。

(7) 积极参与县卫生监督机构在本辖区的卫生专项执法检查行动。

(8) 加强队伍培训，规范行政行为。加强协管员的政治素质、服务意识、业务知识、综合水平和能力等方面的培训，切实增强服务人民群众的意识。

(9) 强化社区、村级管理。实行信息员联系制度，充分发挥督查效果。

(10) 坚决完成县卫生监督机构交办的其他卫生监督工作。

卫生协管培训方案篇三

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在县卫生监督局的业务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紧紧围绕以保证人民群众食品安全、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非法行医等工作出发点，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认真实施产品质量和食品放心工程，加大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力度，对中心学校开展传染病防治、健康教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处置，到各村巡查非法行医，排查公共场所单位和个人，结合我镇实际并制订了实施方案；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将我院今年来的卫生监督协管工作总结如下：

一：落实各项措施，切实做好卫生监督协管工作

1、加强对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领导，将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列入工作日程，举行专题工作会议2次，研究决定相关事项完全落实。

2、已经成立由院长为组长、公共卫生科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落实了责任制。

3、安排协管员、信息员，负责协管及相关信息报告工作。

4、每周或在节假日期间，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预防安全

事故的发生。

5、结合我镇实际问题制定实施方案，对本辖区安全存在的薄弱环节加强整治，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整治行为，以事故为教训，加大对卫生的宣传和督察力度，并积极配合县级相关部门开展督察和检查。

二:存在的不足和今后努力方向

今年是卫生监督协管开始的第一年，工作艰巨，任重道远。近一年来，城-管镇卫生院虽然对卫生监督这个工作有了初步认识，但由于对这个岗位的工作经验不足，理论水平薄弱等原因，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工作的开展，今后为适应新时期的工作要求，我们将严格要求自己，使自己的理论水平、思想觉悟和工作能力不断提高和进步;工作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依法行政意识，慎重对待每项工作，认真学习卫生法律、法规等相关法律知识，学习业务知识和技能，强化终身学习的意识，克服和改进不足，为卫生监督工作尽一份微薄之力。

卫生协管培训方案篇四

为认真贯彻落实卫生部《关于做好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卫监督发[20xx]82号，充实农村卫生监督执法力量，建立城乡一体的卫生监督网络体系，推进卫生监督进乡镇、进社区，规范卫生监督协管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湖南省卫生厅关于切实加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通知》湘卫监督发[20xx]4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xx大和xx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行卫生监督“重心下沉”、“关口前移”的监管模式，建立县、乡、村(社区)三

级卫生监督网络，发挥卫生监督分所监督职能，依靠乡镇卫生监督员、村级(社区)卫生监督信息员，提高卫生监督效能，加强农村卫生监督工作，维护农民群众健康权益，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卫生监督保障。

二、工作目标

在全县各乡镇(中心)卫生院推行卫生监督协管员制度和村(社区)级卫生监督信息员制度，使卫生监督工作的重心继续向乡镇(社区)一级前移，加大农村卫生执法力度，充实卫生监督协管工作队伍，消除卫生监督盲点，及时发现和查处违法行为，建立科学规范、高效运转、全面覆盖的卫生监督工作体系，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公共卫生监管水平。及时收集上报公共卫生信息，有效打击违法行为和预防处置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三、组织领导

成立南县卫生监督协管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骆建国任组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吴耐文、周志明任副组长，文辉、李志勇、陈家顺、余立、李国才、吴政球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吴政球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和协调。

四、工作内容和职责

(一)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职责。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指导管理的责任主体，根据卫生监督协管服务规范的要求，负责制定相关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内容和工作职责、考核标准等。编印相关登记表格、检查文书、宣传材料，定期组织对乡镇卫生监督协管人员开展培训。负责对各乡镇(中心)卫生院协管工作的检查和指导，及时解决在卫生监督协查中出现的问题、难题。定期对各乡镇(中心)卫生院协管工作进行稽查。

(二) 各乡镇(中心)卫生院职责。设置2名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人员岗位，由单位负责人(兼职)和一名专职工作人员组成。要建立健全卫生监督协管有关工作制度，落实安排卫生监督协管办公场所，工作场所悬挂“卫生监督协管办公室”牌子，接受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聘任全县各乡镇行政村(社区)乡村医生和妇女主任为卫生监督信息员，办公场所设各行政村卫生室内，建立卫生监督信息员有关工作制度，接受卫生监督协管办公室管理。各乡镇(中心)卫生院定期对卫生监督信息员进行法律法规和卫生监督知识培训。卫生监督协管员和卫生监督信息员由县卫计局聘任并发放检查证件，卫生监督协管员和卫生监督信息员在履行职务时必须主动出示证件，要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管理规范的要求主动开展卫生监督协管工作。

(三) 卫生监督协管员和卫生监督信息员职责。要按照《湖南省卫生厅关于切实加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通知》湘卫监督发[20xx]40号文件要求，对辖区协管对象进行摸底登记，定期上报变动情况，做好巡查、信息报告等工作记录，记录内容应完整、真实、准确、规范。开展公共场所卫生、食品安全、职业卫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等方面的巡查、信息收集和报告，协助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开展案件查处、公共卫生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对群众投诉举报或日常巡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要及时上报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四) 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内容

1、食品安全信息报告。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和村级(社区)卫生监督信息员分别承担辖区内食品安全信息报告工作，发现或怀疑有食物中毒、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等对人体健康造成危害的事件，应及时报告管辖的乡镇(中心)卫生院和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同时保护好现场并协助县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学调查。

2、公共场所卫生监管。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和村级(社区)卫生监督信息员协助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定期对辖区内公共场所开展检查，共同承担公共场所卫生咨询、指导工作。发现有危害人体健康的违法行为，应及时向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报告。

3、职业卫生咨询指导。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及乡镇(中心)卫生院卫生监督协管员共同承担职业卫生咨询、指导工作。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要协助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开展职业病防治咨询和宣传活动，在医疗服务过程中发现从事接触或可能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服务对象，应对其开展针对性的职业病防治咨询、指导，发现职业病患者或可疑职业病患者，以及发现有职业危害因素可能对人体健康造成危害的线索和事件，应及时向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报告。

4、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和村级(社区)卫生监督信息员协助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对供水单位从业人员开展卫生知识培训，对农村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自备水和村民压把井进行巡查，协助上级部门开展饮用水水质抽检服务，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报告。

5、学校卫生服务。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和村级(社区)卫生监督信息员要协助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定期对学校传染病防控开展巡访，发现问题隐患及时报告；指导学校设立卫生宣传栏，协助开展学生健康教育以及对校医开展业务培训。

6、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信息报告。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和村级(社区)卫生监督信息员定期对辖区内医疗服务市场开展巡访，发现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等相关信息及时向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报告。

以上情形都要填报信息报告卡和做好信息登记。如发生突发

事件应立即报告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六、工作考核

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制定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绩效考核细则，与各乡镇(中心)卫生院签订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责任书，每二个季度对各乡镇(中心)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一次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年度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综合目标考核内容，年终将根据考核情况划拨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经费。

卫生协管培训方案篇五

5月29日，在县卫生局统一安排下举办了一期全县卫生监督协管员培训班。全县16个协管办公室的47名卫生监督协管员参加了培训。

出席本次培训开班仪式的有县卫生局局长唐家陆、副局长陶树明、疾控办主任徐艳及相关职能机构负责人。仪式由陶树明副局长主持，县卫生监督所万学杰副所长对我县20xx年1-5月卫生监督协管工作检查情况进行通报后，唐家陆局长做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是《安徽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的重要环节，各单位要克服困难努力把协管工作做好，并针对现阶段我县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存在问题提出了要求。

为确保培训效果，潜山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精心准备，以现场交流学习结合课堂授课的形式开展培训。29日上午全体参训人员冒雨乘车到黄泥卫生监督协管办公室交流学习，在交流学习现场听取黄泥卫生院负责同志的汇报后，参训人员相互交流经验、寻找差距，为今后更好的开展协管工作打下了基础。

在课程设计方面县卫生监督所从实际出发，贴近卫生监督协管员的日常工作，授课内容主要为：卫生法律法规知识、卫

生行政许可的受理程序、卫生行政执法案例分析、卫生监督协管巡查登记表、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登记表填写方法等内容。为检验培训效果，在培训后对全体协管员进行了一次业务知识测试。合格率达100%，其中优秀29%、良好46%。

通过这次培训，全体卫生监督协管员开拓了视野，系统的学习卫生监督协管理论知识，有效的'提高了工作能力，为今后更好的配合卫生监督所开展协管工作夯实了基础。